

重庆市綦江区港航海事事务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水上交通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政策及上级有关精神；负责水上交通行业安全监管事务性工作，承担地方海事管理、船舶管理、船员管理、防治船舶及相关水上设施污染管理、船舶载运危险货物及其他货物的安全监督事务性工作；负责承担水路行业生态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的事务性工作；负责水上交通法制建设和行政审批服务工作；参与水上交通事故的调查处理和善后处置工作。

2.贯彻执行港口、航道法律法规政策及上级有关精神；负责港口管理的事务工作，承担港口码头经营秩序、港口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的事务性管理工作；负责航道管理的事务工作，承担航道、航标、航运大坝、通航建筑物等航道设施的日常养护管理工作，做好相关技术档案管理工作；负责收集航道有关信息，做好相关报表工作；负责港口、航道统计工作；闸工房维修维护,航运大坝除险加固;桥区航道维护；船闸管理，船闸日常维护及启闭工作。

3.贯彻执行水路运输法律法规政策、船检规范及上级有关精神；负责水上交通行业发展研究以及有关规划编制和组织实施的事务工作；负责重点项目的建设管理工作；负责水路运输管理的事务工作和水路交通运输科技创新、推广应用工作；负责船舶（含渔船）检验监督管理的事务工作及船舶技术服务工作；负责重点物资、应急救援物资和人员、紧急和重要军事物资水路运输的组织协调工作；承担水路运输战备事务工作；负责单位国有资产采购管理工作；负责行业信用体系建设、行业统计的事务工作；负责GPS监控分中心的日常管理工作。

4.贯彻执行国家水上交通安全法律法规政策及上级有关精神；负责辖区水上交通安全现场监管工作；负责辖区水路运输市场现场监管工作；负责实施辖区水上应急救援及救援物资管理工作；负责水上汛情收集发布工作。

5.应急救援场地、设施建设，购置必要的救援设备、物资等；配备相关人员并开展日常事务活动；基地建设也维护工作。

6.码头功能所需的场地配套设施、设备建设；保障码头运行必需的人员经费，开展日常办公活动。

7.港航海事事务中心基本运转事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行政办公室、海事安全科、港口航道科、运政综合科、财务科、现场监督站，共6个科室站。

（三）单位构成。

本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1年度收入总计2,382.94万元，支出总计2,382.94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904.28万元、下降27.5%，主要原因是一是三年行动计划结束，上级转移支付较大幅度减少；二是三年行动计划工程项目完工，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2021年项目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

2.收入情况。2021年度收入合计1,115.8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889.34万元，下降44.4%，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15.82万元，占100%；。此外，年初结转和结余1,267.12万元。

3.支出情况。2021年度支出合计1,805.5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68.05万元，增长17.4%，主要原因是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2021年项目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其中：基本支出929.93万元，占51.5%；项目支出875.58万元，占48.5%；。

4.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577.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72.33 万元，下降 67%，主要原因：一是上级转移支付项目支出减少，往年项目在今年完工并支付，二是根据要求对结余资金进行了重新安排。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301.11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84.22 万元，下降 37.6%。主要原因是 上级转移支付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15.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00.52 万元，下降 35%，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1.63 万元，下降 1.9%。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减少，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5.29 万元。

2.支出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01.1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6.30 万元，下降 8.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中工资福利支出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504.26 万元，下降 27.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部分项目尚未完成支付。

3.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67.9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对结转结余资金进行了重新安排。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44.63 万元，占 18.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9.99 万元，增长 8.9%，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 变大。

（2）卫生健康支出 32.18 万元，占 2.5%，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2.00 万元，下降 40.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3）交通运输支出 992.90 万元，占 76.3%，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83.61 万元，下降 7.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4）住房保障支出 31.41 万元，占 2.4%，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63 万元，下降 7.7%，主要原因是调整了公积金缴费基数。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29.9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69.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9.72 万元，下降 16.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调整。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补贴、绩效工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 160.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6.45 万元，增长 40.8%，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工会经费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培训费、会议费、维修费、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51.37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5.63 万元，下降 9.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40.21 万元，增长 360.3%，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购置费用增加，因工作需要新购置公务用车及救险车各一辆。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1 度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车购置费 40.01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及救险车各一辆。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99 万元，下降 11.1%，主要原因是根据有关文件规定车辆购置费用下调。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40.0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因工作需要新购置公务用车及救险车各一辆。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11.36 万元，主要用于公车日常燃油、维修费、路桥费。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64 万元，下降 5.3%，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燃油费减少，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20 万元，增长 1.8%，主要原因是安全检查等较上年有所增加。

2021 年度本部门无公务接待。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2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3 辆；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

（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1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0.00 元，车均购置费 20.01 万元，车均维护费 3.79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11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按照疫情防控要求不能聚集。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1.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18 万元，增长 11.4%，主要原因是为了增强职工的业务水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0.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8.3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9.6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0.1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0.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3.8%，主要用于采购服务支出。

二、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中心对 17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17 项，涉及资金 514.1 万元。

(二) 绩效自评结果。

1. 绩效目标自评表。

附件

1:

2021 年度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表单位（盖章）：重庆市綦江区港航海事事务中心

项目	航道日常维护	自评	100
----	--------	----	-----

名称			总分 (分)		
业务 主管 部门	重庆市綦江区交通局		联系 人 及电 话	陈静、48678118	
项目 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 行数 (B)	执行 率% (B/A)	执行率得分 (分)
	年度 资金 总 额:		30	100%	10
	其 中: 中央 补助				/
	市级 补助				/
	区级 资金	30			/

	其他 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对城区上下游约 15 公里航道年度疏浚维护，保证航道水深尺度，增大行洪断面；2. 减轻防汛压力。			1.保证航道水深尺度，增大行洪断面；2.减轻防汛压力；3. 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 指标	指标 名称 (三 级指 标)	计量单位	指 标 权 重	指标 值	全年完 成值	得分 系数 (%)	指标 得分 (分)
	航道 维护	公里	15%	12	100%	100%	15
	满足 航道 尺度	%	15%	≥95	100%	100%	15
	1 年完 成任 务	%	10%	=100	100%	100%	10
	控制	%	10%	≤	100%	100%	10

在预算内			100			
惠及船舶业主	人数	10%	40	100%	100%	10
群众满意度	%	5%	≥ 90	100%	100%	5
船舶业主满意度	%	5%	≥ 90	100%	100%	5
执行内控制度决策偏差率	%	5%	< 5	100%	100%	5
支付安全性合法合规率	%	5%	$=100$	100%	100%	5

	(%)					
	按照 序时 进度 支付 率 (%)	%	5%	=100	100%	100% 5
	执行 业务 内控 流程 偏差 (%)	%	5%	<5	100%	100% 5
未完 成绩 效目 标或 偏离 较多 的原 因、 改进						

措施 及其 他说 明	
---------------------	--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无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无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无

四、专业名词解释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目录，仅供参考，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解释和增减。比如可将类级功能科目和经济科目细化解释到项级。若有删减注意调整段落序号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

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48678118。